

# 2023年家政合同标准版本 家政服务用工合同(大全8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家政合同标准版本 家政服务用工合同(8篇) 篇一

一、合同期限：

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有效期为\_\_\_\_年。

二、由甲、乙、丙三方商定以下乙方到甲方做家政的《上岗协议》内容：

乙方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自愿到甲方家工作，工作地址\_\_\_\_\_，工作时间\_\_\_\_\_，是否吃住，休息日\_\_\_\_\_，国定假日(可、不可)休息；国定假乙方工作，工资属单薪；工作内容\_\_\_\_\_工资\_\_\_\_\_及其他，乙方确认，签名\_\_\_\_\_。甲方确认，签名\_\_\_\_\_。丙方确认：签名\_\_\_\_\_。

1)乙方、甲方、丙方均出示的是本人正确身份证和有效证明。并乙方和丙方应将有效身份证的复印件交于甲方各一份。

(一)义务

自愿签定合同：

乙方愿意到甲方家为其做家政服务;接受丙方为乙方的担保人;自愿签订此合同。

提供有效内容,符合合同的体检证明;

## 2、财产和生命安全:

乙方在工作期间内应当注意防火、防盗、防煤气中毒的恶性事件的发生,以保护自己和客户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和他人的人身、财产安全。如乙方疏忽或违规操作,而对甲方造成严重后果者,乙方在经济上要予以实际损失额赔偿给甲方,法律上应予以追究。

## 3、考勤

(1)乙方在工作期间不得违反合同制定的工作纪律,若在工作中,无法适应《上岗协议》签订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前二周通知甲方,甲方应予以换人,如果乙方不提前通知甲方而私自旷工,作矿工处理。

## 4、纪律

有义务交清甲方交代的家中经济帐目;

### (二)权利

乙方在本合同生效二周后,有权要求享受甲方为其所承保的意外医疗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条款和保险额度。

乙方在工作期间应当爱护甲方的家庭财产,对贵重易碎、易损物品及危险动作的清洁,应当首先采取安全保护措施,也有权要求客户提供安全保护措施,方可小心进行清洁工作。

国定假期有权向甲方要求休息,但应扣除相应的工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给予乙方双方谈妥的福利(包括：工作时间、工作地点、餐用次数、住宿条件、提供的生活用品、国定假期、探亲时间、工资等等)

乙方有权在双方约定的发薪时间，向甲方催讨当月的工资

##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义务

1、甲方愿意接受乙方为其做家政服务；接受丙方为乙方的担保人。自愿签订此合同。

甲方在合同期间，乙方除了请假、矿工或损毁甲方物件及合同中约定款项，按合同照扣服务费外，不满意乙方服务可同乙方沟通、协调直至甲方可单方面立即终止本合同，但不可克扣乙方的服务费，甲方不得以乙方服务不到位为借口克扣甲方服务费，甲方如以此为由而克扣甲方服务费，则属甲方违约。终止合同后的乙方前未拿的服务费，甲方要按实际天数同乙方照算。

甲方有责任对贵重的易碎物品或其他，在采取安全措施的情况下，指令乙方进行工作，如属甲方明知有安全隐患，而不提醒或误导乙方，至发生物品或人员伤亡，甲方要承担一半的责任。

甲方有责任对其贵重的财、物实施严格的保管。

甲方必须在每月乙方工作满月后的第 天，给乙方发相约定的薪水。不得拖欠。

### (二)权利

乙方在工作期间，对甲方家庭内的贵重物品，不得擅自触摸，

更不得窃为己有。如触犯刑律的，甲方有权将配合公安局要求国家执法部门立案，并追加实际经济损失的2倍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有权在任何时间终止本合同；

在国定假期，符合国家的国定假薪水的前提下，有权同乙方商议加班事宜；

有权了解乙方的家庭人员情况和乙方的社会关系；

有权清查已交给乙方的家中经济帐目；

## 六、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义务

### 二、权利

有权留下甲方的身份证地址、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

有权知道甲方给乙方的工资待遇、工作地点、工作时间；

## 七、三方的违约责任

三方如遇到矛盾，应尽力协商和谦让；

如遇在本合同未详尽事宜，三方在予以协商；

三方有纠纷，协商不成，可到甲方的所在地人民法院予以起诉。

一式三份，甲、乙、丙各执一份。签名、或盖章有效。

## 家政合同标准版本 家政服务用工合同(8篇) 篇二

乙方（家政工）：身份证号： 电话：

根据《xxx合同法》及《xxx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家政服务相关事宜达成本协议。

照顾婴儿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 婴儿的喂养、护理、观察及日常保健、夜间陪护；

c□ 育儿常识及婴儿用品的消毒等；

e□ 及时为婴儿更换衣物、尿布，安抚哭闹婴儿，呵护入眠等

f□ 掌握婴儿生长发育情况，包括每日测量婴儿的体温，定期测量婴儿的身高、体重。随时对婴儿的身体状况（如食欲、食量、体温、大小便等）观察记录。

g□ 培养婴儿良好的生活习惯。

1、服务方式：住家制

2、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甲方支付乙方家政服务费用 元/月，甲方按月薪支付给乙方，满月结算。甲方保证乙方每月休息4天时间，双方协商后可间隔休息也可连续休息，若由乙方原因超过休息时间不按时服务的，按照超过天数扣除双倍日薪（日薪为当月工资的日平均数额）。

1、甲方的权利

(1) 甲方可在服务内容的工作范围内，安排乙方工作；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胸透、肝功能及乙肝、艾滋病□  
xxx□丙肝等传染病筛查”等上岗体检，检查费用由甲方承担。

## 2、甲方的义务

(1) 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2) 配合乙方做好家政工作，并提供合理的协助；

(3) 为乙方提供食宿。

## 3、乙方的权利

(2) 乙方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有权向相关部门提出申诉或向  
司法部门起诉。

## 4、乙方的义务

(1) 须向甲方提供真实身份信息，并按服务内容为甲方提供  
服务；

(2) 在工作期间应当注意安全，规范操作，杜绝火灾、盗窃、  
燃气中毒等事故的发生，以保护自己和他人的人身安全、财  
产安全。如乙方因疏忽或违规操作，对他人造成不良后果，  
应依法被追究法律责任。

(3) 不得向他人泄露甲方家庭成员的经济状况及工作、学习、  
住址、电话等私人信息；不得擅自外出，不带外人去甲方住  
处，不准私自翻动甲方物品，不参予甲方家庭纠纷。未经甲  
方允许私自外出或违反上述规定，发生问题责任自负。

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 2、不服从甲方合理工作安排的；
-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离岗；
- 4、被证明有偷盗行为的；
- 5、不能胜任相应工作的；
- 6、身体有病，不能继续从事育儿嫂工作的。

1、甲方的工作安排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2、甲方以任何理由对乙方实施搜身、扣押钱物、殴打谩骂、威逼等行为。

2、由于乙方的违法行为或其他失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赔偿甲方损失。

3、乙方在服务期间（包括路途中），由于自身或第三方原因造成自身伤害的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5、乙方欲中途解除合同，需提前一周通知甲方（以便甲方有时间另行雇请家政工），否则乙方需按未履约工作天数向甲方双倍赔付同等天数日薪。

如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向所属行政区仲裁委员会或司法部门提出诉讼。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家庭地址: 单位/家庭地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家政合同标准版本 家政服务用工合同(8篇) 篇三

一、合同期限: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有效期为\_\_\_\_年。

乙方从年月日到月日起, 自愿到甲方家工作, 工作地址\_\_\_\_\_, 工作时间\_\_\_\_\_, 是否吃住, 休息日\_\_\_\_\_, 国定假日(可、不可)休息;国定假乙方工作, 工资属单薪;工作内容\_\_\_\_\_工资\_\_\_\_\_及其他, 乙方确认, 签名\_\_\_\_\_。甲方确认, 签名\_\_\_\_\_。丙方确认: 签名\_\_\_\_\_。

三、证件:

1)乙方、甲方、丙方均出示的是本人正确身份证和有效证明。并乙方和丙方应将有效身份证的复印件交于甲方各一份。

乙方的义务和权利:

(一)义务

自愿签定合同:

乙方愿意到甲方家为其做家政服务;接受丙方为乙方的担保人;自愿签订此合同。

提供有效内容, 符合合同的体检证明;



## 2、财产和生命安全：

乙方在工作期间内应当注意防火、防盗、防煤气中毒的恶性事件的发生，以保护自己和客户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和他人的人身、财产安全。如乙方疏忽或违规操作，而对甲方造成严重后果者，乙方在经济上要予以实际损失额赔偿给甲方，法律上应予以追究。

## 3、考勤

(1)乙方在工作期间不得违反合同制定的工作纪律，若在工作中，无法适应《上岗协议》签订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前二周通知甲方，甲方应予以换人，如果乙方不提前通知甲方而私自旷工，作矿工处理。

一，甲方不予起薪：

1)无故擅自终止合同

2)无故旷工

3)损坏业主物品或给甲方造成损失超过其工资数目。

## 4、纪律

有义务交清甲方交代的家中经济帐目；

### (二)权利

1、乙方在本合同生效二周后，有权要求享受甲方为其所承保的意外医疗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条款和保险额度。

2.乙方在工作期间应当爱护甲方的家庭财产，对贵重易碎、易损物品及危险动作的清洁，应当首先采取安全保护措施，也有权要求客户提供安全保护措施，方可小心进行清洁工作。

3. 国定假期有权向甲方要求休息，但应扣除相应的工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给予乙方双方谈妥的福利(包括：工作时间?、工作地点?、餐用次数?、住宿条件?、提供的生活用品?、国定假期?、探亲时间?工资?等等)

4、乙方有权在双方约定的发薪时间，向甲方催讨当月的工资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义务

1、甲方愿意接受乙方为其做家政服务;接受丙方为乙方的担保人。自愿签订此合同。

甲方在合同期间，乙方除了请假、旷工或损毁甲方物件及合同中约定款项，按合同照扣服务费外，不满意乙方服务可同乙方沟通、协调直至甲方可单方面立即终止本合同，但不可克扣乙方的服务费?，甲方不得以乙方服务不到位为借口克扣甲方服务费，甲方如以此为由而克扣甲方服务费，则属甲方违约。终止合同后的乙方前未拿的服务费，甲方要按实际天数同乙方照算。

甲方有责任对贵重的易碎物品或其他，在采取安全措施的情况下，指令乙方进行工作，如属甲方明知有安全隐患，而不提醒或误导乙方，至发生物品或人员伤亡，甲方要承担一半的责任。

甲方有责任对其贵重的财、物实施严格的保管。

甲方必须在每月乙方工作满月后的第天，给乙方发相约定的薪水。不得拖欠。

甲方：

乙方：

丙方：

年月日

## 家政合同标准版本 家政服务用工合同(8篇) 篇四

现家庭住址：

乙方(受聘方)：身份证号码

现家庭住址：

一、甲方老人需要乙方提供的家政服务主要工作内容：

- 1、负责制作好老人每天三顿饭和与之相关的采买工作；
- 2、负责居室环境卫生工作；
- 3、住在老人家中，照顾好老人的饮食和起居及与之相关的服务工作；
- 4、如果老人生病住院，负责照看和陪护工作。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及时按月支付给乙方足额劳务工资，试用期半个月，劳务工资按每月\_\_元计发；试用期满后，劳务工资按每月\_\_元计发。每个月安排乙方2个休息日，如果乙方没有按日得以休息，甲方应按日加倍计发劳务工资。

没有特殊情况，甲方不得拖欠或扣发乙方的工资。工资支付时间为每月底的最后一天。

2、甲方向乙方提供免费食宿。做到平等待人、不岐视、不虐待、保证乙方在服务期间人身和财产的安全。有义务对乙方的家政服务工作进行指导。

3、乙方因个人身体原因突发急病或其他伤害时，甲方应及时通知其家人，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采取必要的救治措施，但甲方不承担任何与之相关的费用。因从事合同规定的工作且排除个人身体原因所致的意外伤害，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可以适当负担部分医药费用。

4、甲方不得强迫乙方从事合同以外的工作。

5、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将同乡或亲友带入家中。甲方有权拒绝乙方使用家中电话拨打长途。

6、甲方老人家中的贵重物品应自行妥善保管。对乙方因工作失误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同其协商解决或求助法律帮助，不得侵犯乙方的人身权益。

7、甲方如发现乙方患有不能胜任家政服务的疾病时，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8、甲方如发现乙方有损害甲方权益的行为时、或不胜任家政服务工作，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三、乙方的权利和责任

1、乙方向甲方保证身体健康，能够胜任家政服务工作、无不良社会记录。

2、乙方承诺具有照顾老人饮食起居的基本常识和工作经验，能够提供相关家政服务。

3、乙方应当尊重和维护甲方的合法权利，自觉履行本协议规

定的家政服务项目，热诚耐心服务。

4、享有按月、按时得到劳务工资的权利。

5、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不合理要求。有权维护自己人身财产权利不受侵犯。

6、乙方应当安心做好家政服务工作，如遇特殊情况(亲属患病、家有急事等)，需回家处理时，应先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7、乙方不得擅自将亲友及他人带入甲方家中，不得随便翻拿或故意损坏甲方家中的物品，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和赔偿责任。

8、乙方不得参与甲方家庭及邻纠纷，不得对外泄露甲方家庭信息等隐私，尊重甲方老人的生活习惯，不得虐待所服务对象。

9、合同期内，乙方如欲提前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提前5天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另行聘请家政服务人员。

#### 四、其他

1、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如发生纠纷，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履行地基层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2、合同期限：\_年\_月\_日至\_年\_月\_日止。

3、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和担保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电话：(公司收购合同)

担保方：

## 家政合同标准版本 家政服务用工合同(8篇) 篇五

甲方：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帐号：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乙方(家政经营者)： \_\_\_\_\_

法定住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职务：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帐号：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经甲方、乙方(家政经营者)协商同意，签订服务合同，在合同有效期间，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_\_\_\_\_颁发的《家政服务须知》和《家政服务员守则》，以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 第一条服务事项

乙方同意为甲方选派家政服务员，承担下列第\_\_\_\_\_项服务：

- (1) 一般家务；
- (2) 孕、产妇护理；
- (3) 婴、幼儿护理；

- (4) 老人护理;
- (5) 半自理病人护理;
- (6) 不能自理病人护理;
- (7) 医院护理病人;
- (8) 其他。

## 第二条 服务地点

## 第三条 服务期限

- 1、合同期限为\_\_\_\_\_月，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2、试用期限为\_\_\_\_\_天，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3、合同期满前一个月，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合同。
- 4、本合同期满后，任何一方认为不再续订合同的，应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 第四条 服务费用

甲方每月支付乙方服务费(含家政服务员工资和家政公司管理费)：\_\_\_\_\_元人民币;签约同时，甲方一次性交纳信誉保证金\_\_\_\_\_元人民币，如甲方正常履约，合同期满持信誉保证金凭证全额退回。

服务费实行预交方式：甲方签订本合同书之日预交当月服务费。之后每月须提前1到10天预交下月服务费，甲方若不按时交费，乙方将调回家政服务员，合同自行解除，信誉保证金



作为违约金处理不予退还。

## 第五条需求说明

甲方应在签订合同书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如实说明对家政服务员的具体要求，以及与家政服务员健康安全有关的家庭情况(如家中是否有传染病人等)。乙方应为甲方选派体检合格和具备相应服务能力的家政服务员，家政服务员应具有\_\_\_\_\_市或其原所在地县级以上医院体检证明。甲方有权要求家政服务员重新进行体检，费用由甲方承担;如体检不合格则由家政服务员自行承担。

## 第六条服务人员从业条件

乙方保证其委派的从事家政服务工作的人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1) 年满16周岁，有民事行为能力和服务技能;
- (2) 受过初中或同等学历教育;
- (3) 有合法的身份证件;
- (4) 身体健康，持有县级(含)以上医院的体检合格证明。

## 第七条培训管理

- 1、乙方负责家政服务员的培训和管理的工作，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跟踪管理，指导家政服务员工作。
- 2、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相关服务质量问题，应指导并督促家政服务员改进。
- 3、甲方应为家政服务员办理相关证件提供必要的协助，办理证件的费用由家政服务员自行承担。

## 第八条服务人员行为准则

乙方指定的家政服务人员须遵守以下行为准则：

(1) 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执行《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自尊自强，爱岗敬业；遵守企业各项规章制度，维护经营者和甲方的合法权益。

(2) 遵守职业道德，尊重甲方生活习俗，主动适应甲方，视甲方如亲人，不虐待所照看的老、幼、病、残人员；不泄露甲方隐私；不参与甲方家庭及邻里的矛盾纠纷，不传闲话，以免激化矛盾；不向甲方借钱或索要财物；在离开甲方家庭时，要主动打开自己的包裹让其检查，以示尊重。

(3) 遵守合同条款，不无故违约，不无故要求换户或不辞而别。如与甲方发生矛盾，出现甲方侵犯家政服务人员合法权益，或变更服务地址、服务工种等，无论何种原因家政服务人员均应先行告知经营者，不要擅自处理。

(4) 努力学习服务技能，完成经营者和甲方安排的工作任务。对不会使用的器具，未经经营者指导和甲方允许不要使用。未经甲方同意不使用其通讯工具和电脑等设备。

(5) 保证自身和甲方的安全。不要与异性成、青年人同居一室；不带亲朋好友在甲方家中停留或食宿；不擅自外出或夜不归宿，如有特殊情况不能按时返回，要征得甲方同意；要注意防火、防盗。

## 第九条服务人员仪态仪表

乙方指定的家政服务人员须遵守以下仪态仪表要求：

(1) 讲究个人卫生，着装整洁大方，不能过于随意，不穿紧身衣裤或过于暴露的服装。

(2) 佩戴饰物要适当，不浓妆艳抹，不留长指甲和涂指甲油。

(3) 言谈举止大方得体，与甲方交流时要正视对方，不要左顾右盼，不能双臂交叉或双手插在兜里。

(4) 进入甲方卧室前应先行敲门，以示礼貌和尊重。

(5) 提倡讲普通话，要使用文明用语，杜绝不礼貌的语言和行为。

## 第十条甲方权益保障

1、甲方有权合理选择、更换和辞退家政服务员。合同期内，如对家政服务员的服务项目或服务类别要求改变，应及时通知乙方，以便双方变更合同内容及服务费。

2、甲方有权拒绝家政服务员在其住宅从事与家政服务无关的活动，具体要求事项由甲方与家政服务员约定。

3、甲方有权以合法方式追究家政服务员因其责任造成损失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但不得采取搜身、扣押钱物、身份证及其他有效证件，以及殴打、威逼等非法方式处理问题。乙方所派遣的家政服务员如对甲方有违法行为，乙方应为甲方和相关部门对相关事项的处理提供必要的协助。

## 第十一条甲方的承诺

1、甲方应尊重家政服务员的人格及劳动，不歧视不虐待家政服务员，并负有保护其在服务期间人身及财物安全的责任和义务。

2、甲方应对初次上岗的家政服务员具体说明家政服务要求和进行相应指导，甲方应安全妥善保管家中的现金和贵重物品，以免发生纠纷。

3、甲方应向家政服务员提供与其一般家庭成员基本相同的伙食，为其提供适当和安全的居住场所，不得安排家政服务员与异性成年人同居一室。

4、甲方在未经家政服务员及乙方的同意，不得擅自将家政服务员转为第三方服务；不得擅自将其带往外省市等非约定服务场所提供服务；不得唆使家政服务员做违法和违反乙方有关家政服务管理规定的规定的事情。

5、甲方对家政服务员在服务期间和服务场所的安全负责，不得指使其从事危险工作；由于甲方人为或其设施、设备等原因造成家政服务员发生意外伤害，甲方应承担相关责任，并应立即通知乙方。如遇家政服务员突发急病或其他伤害时，甲方应采取必要的救治措施。

## 第十二条 工作时间

甲方每月安排家政服务员休息不得少于两天，并保证其食宿，甲方若不能保证家政服务员休息，每天应给予适当的加班补助；甲方遇国家规定的“元旦”、“春节”、“五一”、“十一”重大节日时，要合理安排家政服务员休息，不能保证休息的要给予日平均工资两倍的加班补助；甲方要保证家政服务员每天不少于八小时的睡眠时间。

## 第十三条 保险购买

乙方有义务为家政服务员投保《家政服务员团体意外伤害保险》，投保档次由乙方确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十四条 合同的解除

1、符合列情况之一，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有确凿理由证明服务需求不再存在的；

(2) 提供有效证据证明家政服务员有违法行为的；

(4) 家政服务员在上岗15个工作日的适应期后，仍不能相对独立完成工作，且乙方予以调换3人均未能达到相应服务标准的。

2、甲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相应责任：

(1) 唆使家政服务员脱离乙方管理的；

(2) 家庭成员中有传染病人而隐瞒不报的；

(3) 未按时交纳服务费的；

(6) 刁难、虐待、打骂家政服务员的；

(7) 指使家政服务员从事危险工作或违规作业，以及由于甲方的不当安排，导致家政服务员发生意外伤害的。

### 第十五条 合同正常解除或续签手续

1、本合同期满，甲方须持本合同书和信誉保证金凭证并将家政服务员送交乙方后，方可办理终止合同手续，乙方退还信誉保证金。

2、合同期满经双方协商，可续签合同。若续签合同，甲方应提前7天与乙方协商，经乙方同意方可续签合同。

3、合同期内，非因违约而由双方依照约定或经协商正常解除合同的，乙方将退还甲方剩余的服务费和信誉保证金。

###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如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期限内向乙方付费，经乙方催讨后仍未支付时，对逾期未付的费用每逾一天，按交付金额

的\_\_\_\_\_‰支付滞纳金。

2、如乙方未按合同要求进行优质的家政服务(按合同标准)给甲方造成恶劣影响和损失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剩余合同款\_\_\_\_\_‰违约金。并要求乙方退还当月服务费。

3、双方中途变更或终止合同未及时通知对方,应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并支付剩余月份\_\_\_\_\_‰的违约金。

## 第十七条保密

甲乙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包括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 第十八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 第十九条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第二十条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 第二十一条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二十二条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

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 第二十三条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作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 第二十四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二十五条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方、乙方各\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家政合同标准版本 家政服务用工合同(8篇) 篇六

项目建设地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由承接方编填)

委托方：\_\_\_\_\_

承接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

^v^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制定

委托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_\_\_\_\_勘察任务。根据《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该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搞好该工程勘察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就本工程\_\_\_\_\_勘察阶段的工作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工程勘察范围

本工程项目勘察委托文号、日期

工程建设地点

技术要求

预计工程量

## 第二条甲方按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项目名称文件资料份数提供日期

年月日

一、提交工程项目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施工或勘察许可文件

二、提交工程项目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三、提交技术委托书及已有的技术资料和图件

## 第三条乙方按下列进度、份数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

勘察成果名称提交日期提交份数

年月日

勘察成果规定提交4份，超过4份另行计算。

工程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程量变化、自然条件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等)时，工期顺延。

#### 第四条 取费标准及拨付办法

本工程勘察按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计取费用。国家规定的取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双方另行议定。

本工程勘察费估算为\_\_\_\_\_元，合同生效后\_\_\_\_\_天内，甲方向乙方预付估算勘察费的30%作为定金，(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勘察费);工程勘察验收、交付成果后15天内，结清全部费用。

双方委托银行代付、代收有关费用。

#### 第五条 双方责任

甲方委托任务时，必须向乙方明确技术要求和勘察阶段，按时提供已有技术资料(包括地下管线、地下构筑物的资料)，并能满足乙方编写勘察纲要和编制工程预算的基本要求。若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勘察过程中发生或危及人身安全时，其责任由甲方负责。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工作时，甲方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

派员协助乙方与有关部门的工作联系，及时为乙方创造并解决勘察现场条件。如：征购土地、青苗赔偿、拆除障碍物、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和水源以及排水渠等，并承担其费用。

勘察前，根据乙方提出的用料计划，按时准备好各种材料，并承担费用。

按时为勘察人员准备好住宿、办公、临时库房、就餐食堂、取暖、饮水以及条件许可的其他福利设施，甲方不向乙方收取费用。当甲方不能提供上述条件时，甲方应支付乙方临时设施费。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甲方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工程完工后，在15天内负责组织勘察及成果验收，并在乙方填写的工程勘察交验单上签署意见，作为工程勘察费用结算的依据。

维护乙方提交的勘察结果，不得擅自修改、转让。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窝工，除工期顺延外，甲方应支付窝工费。

补充协议中甲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派工程技术人员按任务委托书和设计技术要求进行现场踏勘，确定勘察手段、勘察工作量，编制工程预算。

在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

勘察过程中，根据场地地形、地质条件和技术规范要求，向甲方提出增减工程量或改变勘察手段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按照国家现行的标准、规范和规程进行勘察，根据委托任务书提出的技术要求，按合同规定的进度，提交勘察成果，并对其质量负责。

讲究职业道德，端正经营作风，勘察成果应满足设计和施工的要求。

补充协议中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 第六条违约责任

甲方不履行合同时，无权要求返还定金；乙方不履行合同时，双倍返还定金。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日期及时拨付勘察费，每超过1日，应偿付未支付勘察费的1‰逾期违约金；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日期提交勘察成果，每超过1日，应减收勘察费1‰。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质量低劣，不能满足设计技术要求时，其勘察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或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其他事宜\_\_\_\_\_。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当事人及时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电报、电传、技术讨论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在15日内报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审查。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废止。

本合同正本1式8份，双方各执4份。

(盖章) (盖章)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

(盖章) (盖章)

## 家政合同标准版本 家政服务用工合同(8篇) 篇七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签订如下协议，愿意共同遵守。

一、乙方愿为甲方提供家庭保姆为内容的家政服务工作。月用工规定以外的服务内容。

二、甲方应尊重乙方的人格和劳动，平等待人，若乙方不能按协议要求完成工作，甲方有权辞退乙方。

三、乙方在合同期内患病，甲方应允许其外出看病，并与乙方协商因病误工的解决办法。

四、乙方在服务过程中，造成本人或他人的意外事故，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家属及有关部门，积极处理好善后事宜，并按法律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因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追究乙方责任，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应负责任的经济赔偿。在任何情况下，甲方都不得采取搜身、扣押钱财以及殴打、威逼等侵权行为。

六、乙方有权拒绝为他人服务或被带往外省市服务。

七、甲、乙双方如发生纠葛、争议和其它事故，可先由重庆市北1碚区家政服务中心机构进行调解，如无效，可向具有管辖权的北碚区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八、一方要求提前解除本协议，应提前7天以口头或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九、本协议期限自20xx年9月1日起至20xx年8月30日止。

十、本协议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和家政中介机构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 家政合同标准版本 家政服务用工合同(8篇) 篇八

家长姓名

学生姓名

服务地址

用工天数

每周服务日

教师姓名

授课内容

酬劳待遇

二、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 家教人员需认真备课，保质保量完成教学任务。按时上课，不迟到早退，树立起教书育人典范。
2. 家教人员需注意教学方法，因材施教，同时处理好与家长、学生之间的关系。
3. 家长、学生不得要求家教人员做与家教无关的事情。家长不得无故拖欠家教人员\*，亦不得无故单方面解除协议。
4. 家长如有正当理由需撤、换家教人员必须事先通知家教部。由家教部出面协调。
5. 家教部将对家教人员的工作进行跟踪